

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了《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88），根据公司事后审查，发现季报中关于股东持股情况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对该季报作出如下更正：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“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”——“三、报告期期末的普通股股本结构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”——“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”——“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”

更正前：

单位：股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				
序号	股东名称	...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...
1	宝安控股		0	
2	中国宝安		0	
3	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	0	
4	张玮		0	
5	葛卫东		0	
6	唐武盛		0	
7	贺雪琴	...	1,970,630	...
8	张啸		0	
9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	0	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	0	
合计			1,970,630	

更正后：

单位：股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				
序号	股东名称	...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...
1	宝安控股		319,801,593	
2	中国宝安		177,926,341	
3	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	47,254,725	
4	张玮		14,134,404	
5	葛卫东		9,484,000	
6	唐武盛		8,013,300	
7	贺雪琴	...	1,970,630	...
8	张啸		7,574,599	
9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	6,382,605	
1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	4,127,786	
合计			596,669,983	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88）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，更正后的《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96）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。本次更正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报表无影响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工作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出现类似问题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1 日